

庙行镇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0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1 月 3 日在宝山区庙行镇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上

庙行镇副镇长 张东敏

各位代表：

受庙行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镇各部门、各单位在区委、区政府和镇 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补短板、惠民生等各项工作，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发展形势，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坚持改革创新，推动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较好地完成了镇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预算执行保持在合理区间符合预期。

（一）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区级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38848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同比增长 8%。其中：增值税 25078 万元、企业所得

税 6800 万元、个人所得税 1600 万元、城建税 2350 万元、房产税 2362 万元、印花税 578 万元、土地使用税 80 万元。

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2019 年镇级可用财力 59812 万元,同比增长 0.2%。其中:返还性收入 39808 万元¹、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6764 万元²、一般转移支付 6044 万元、财力性转移支出 -2804 万元³。

2019 年全镇镇级地方财政支出预计 59812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同比增长 0.2%。

2019 年当年结余为 0。

1. 镇级地方财政收入执行情况

一年来,我们围绕“新时代,建设城市现代化的庙行”新目标,按照稳中求进、进中提质的总体要求,经济发展继续保持平稳健康增长势头,质量效益得到进一步提升。

(1) 优化营商环境。聚焦总部经济,集中优势资源,强化以商招商、以优引优,招引更多更好大企业、大项目落地,京东第二研发中心办公总部、永辉超市上海北区总部、武汉依迅、笑涵品牌、励仕电子等企业已落地,当年实现税收 5000 万元。紧密对接双创母基金、贝琛创投,积极开展“金融链招商”,抓紧对接泛亚国际、必博人力、亚太实业、德力股份等企业项目,做到引进一批、储备一批、落地一批、产效一批。目前全镇累计新增注册型企业 946 户,新增注册资金 41 亿元。

¹ 按区级地方财政收入计算所得财力。

² 土地增值税 10000 万元、教育经费补助 3290 万元、其他专项转移 3452 万元、招大引强 22 万元。

³ 体制上解支出(5%)-1990 万元、扣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255 万元、援疆援藏上解-121 万元、2018 财力清算-267 万元等。

(2) 突出项目建设。康宁加油站、泰迪活力小镇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争取 2020 年完成验收，骏利财智中心抓紧建设，庙行市政养护中心、上海大众交通汽服中心、庙行市容综合管控中心、场北健康产业园已开工建设。康家“城中村”改造有序推进，商品房一期已于 11 月开盘销售。

(3) 聚焦园区发展。主动沟通纺发集团，购买纺发二期独立办公楼作为总部基地，积极与载体运营方智园投资、永谊投资开展联合招商，引入双创团队、京东集团、西埃新能源、江苏能建等“四新”优质企业，上海智力产业园全年税收完成 3 亿元，基本实现三年翻两番目标。

2. 镇级地方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2019 年，面对严峻的财政收入形势，全镇财政预算工作紧紧围绕镇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和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牢牢把握“发展型财政、民生型财政、服务型财政”的职能定位，按照“合理生财、科学聚财、节俭用财、高效理财、规范管财”的工作要求，不断攻坚克难抓收入，优化结构保重点，着力抓好预算执行，全力化解收支矛盾，全镇财政收支规模继续扩大，保证了各项基本支出和重点支出需要。全年安排支出 59812 万元，具体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22 万元。主要用于人大、政府、党建中心、财政所、经济管理中心等事务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 119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和人民调解等支出。

(3) 教育支出 15741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管理部门及所属学校经费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 1530 万元。主要用于科学普及和共康经济区、商业公司、资产经营公司所属科技型、高新技术企业的扶持。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77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事务服务管理、各类群众文化体育系列活动等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2 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和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600 万元，社保支出 2177 万元，职业年金支出 995 万元，民政、老龄和老年福利等支出 399 万元，社区事务受理服务管理及运行支出 521 万元。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25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办等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 230 万元，机关、参公及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障金 1180 万元，人口与计划生育 244 万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支出 2871 万元。

(8) 节能环保支出 800 万元。其中市容环境协管服务社 800 万元。

(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1201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办、城乡建管中心和规建环保办等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30 万元，城管执法中队经费 1228 万元，综治中心、综治办、综治协管服务社和网格化中心等经费 2487 万元，垃圾清运费用 300 万元，“美丽家园”、“美丽街区”等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250 万元等。

(10) 农林水事务支出 2885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市场化养护 270 万元，“苏四期”建设 2200 万元。

(11) 交通运输支出 26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巴士运行补贴。

(12)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8132 万元。主要用于共

康经济区、商业公司、资产经营公司所属制造业、建筑业企业的扶持。

(13)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3000 万元。主要用于共康经济区、商业公司、资产经营公司所属商业、服务业企业的扶持。

(14) 住房保障支出 123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参公及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和房管所运行经费。

(15) 其他支出 35 万元。主要用于“三支一扶”。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无

(三) 2019 年财政收支的主要措施

1. 注重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加大财政资金统筹投入力度，大力支持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养老、就业、综合治理等民生领域，促进各项社会事业健康发展，进一步促进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全年民生投入达到 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4.4%。

2. 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围绕“新时代，建设城市现代化的庙行”新目标，优先确保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投入，支持打好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和净土保卫战，支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三个美丽”、智慧城市建设等重点工作推进，切实补短板、治顽症，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安排 2250 万元补贴资金，全力推进“美丽街区”建设；安排 2200 万元截污纳管专项资金，全力推进污水治理；投入 755 万元垃圾处置经费，提升镇域环境面貌；安排

340 万元补贴资金，全力推进垃圾分类工作。

3. 加强预算编制管理

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根据宝山区《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本区部门预算管理的通知》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除重点和刚性支出外，各部门一般性支出一律按不低于 5% 的比例压减，集中财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紧密结合，实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三是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强化前期准备工作，确保预算批复后尽快按相关程序开展政府采购工作。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的一年，全镇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来之不易。这是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镇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也是人大代表们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还面临着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问题和挑战：一是财政收支平衡矛盾日趋突出，财政收入增长放缓，支出刚性需求持续增长，收支矛盾日益凸显；二是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绩效激励约束作用有待进一步加强。对此，镇政府将高度重视，切实强化对标，增强忧患意识、责任意识和创新意识，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0 年预算（草案）

根据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确定的区域年度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按照收入预算编制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留

有余地和支出预算编制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勤俭节约的原则，并充分考虑 2020 年面临的财政经济形势、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等因素的影响，进一步强化过“紧日子”的思想，对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如下：

（一）公共财政预算

2020 年区级地方财政收入按照 6%增幅编制，区级地方财政收入预算 41179 万元。其中：增值税 26979 万元、企业所得税 7000 万元、个人所得税 1700 万元、城建税 2400 万元、房产税 2400 万元、印花税 600 万元、土地使用税 100 万元。

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2020 年镇级可用财力预算 63157 万元，同比增长 5.6%。其中：返还性收入 4330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6504 万元⁴、一般转移支付 6044 万元、财力性转移支出-2699 万元⁵。

2020 年镇级地方财政支出预算 63157 万元，同比增长 5.6%。按照突出重点、确保民生、促进发展、控制一般性经费增长的工作要求，全年支出安排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25 万元。主要用于人大、政府、党建中心、财政所、经济管理中心等事务。
2. 公共安全支出 130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和人民调解等支出。
3. 教育支出 15492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管理部门及所属学校经费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 1540 万元。主要用于科学普及和共康经济

⁴ 土地增值税 10000 万元、教育经费补助 2963 万元、其他专项转移 3541 万元。

⁵ 体制上解支出（5%）-2165 元、扣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255 万元、援疆援藏上解-121 万元等。

区、商业公司、资产经营公司所属科技型、高新技术企业的扶持。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57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事务服务管理及群众文化体育系列活动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55 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和创业带动就业补贴支出 500 万元，社保支出 2082 万元，职业年金支出 1021 万元，民政、老龄和老年福利等支出 215 万元，社区事务受理服务管理及运行支出 930 万元。

7. 医疗卫生支出 4619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卫生公共服务 2908 万元，机关、参公及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险金 1235 万元，计生等支出 244 万元等。

8. 节能环保支出 754 万元。主要用于市容环境协管服务社及城乡环境整治。

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3526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办、城乡建管中心和规建环保办等社区管理事务运行经费 3417 万元，城管执法中队经费 2030 万元，垃圾清运费 300 万元，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建设 4522 万元、综合治理及网格化中心等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257 万元。

10. 农林水事务支出 3497 万元。主要用于“苏四期”建设等支出。

11. 交通运输支出 26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交通运营补助支出。

12.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7358 万元。主要用于共康经济区、商业公司、资产经营公司所属制造业、建筑业企业的扶持。

13.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3000 万元。主要用于扶持共康经

济区、商业公司、资产经营公司所属商业、服务业企业的扶持。

14. 住房保障支出 114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参公及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和房管所运行经费。

15. 其他支出 1035 万元。其中预备费 1000 万元，三支一扶经费 35 万元。

2020 年全镇公共财政预算收支相抵结余为 0。⁶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无

(三) 攻坚克难，狠抓落实，确保完成 2020 年预算

1. 着力确保财政收入稳步增长

一是突出招商重点。聚焦总部经济，助推泛亚国际、必博人力、亚太实业、德力股份等企业加快落地。紧密对接双创母基金、贝琛创投，积极开展“金融链招商”，通过参与基金公司投决会、合伙人大会等契机，不断挖掘科技含量高、成长潜力大、财务状况良好的一批项目。力争智力产业园年税收达 4 亿元。二是突出载体建设。深入贯彻落实市、区做强实体经济、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的战略思想和要求，强化区域内存量土地资源调整转型的发展方向，鼓励投资促进、招商引资工作，积极推进庙行镇 11 个重大项目建设和管理（不包含庙行康家“城中村”项目）。总投资 13.7 亿，建筑面积 20.16 万平方米。三是突出政策引领。通过专项扶持政策，有力推动辖区企业现代服务业的快速发展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聚焦重点区域、重点产业加快培育新增长极和新增长点，争取新增招大引强项目 2 户。

⁶ 需要说明的是：2020 年全镇“三公经费”预算 110 万元。

2. 着力推进城市现代化建设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更加突出聚焦支持补短板、强弱项，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切实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区（提名区）为抓手，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高品质城区。聚焦“美丽街区”、“美丽家园”建设，支持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强化重点区域综合整治，切实改善人民群众的居住条件。支持扩大城市绿化空间，深化绿色生态建设。支持智慧公安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支持生产、交通、食品等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的安全防控保障，确保城市安全运行和社会和谐稳定。

3. 着力强化财政依法理财意识

一是有序推进法治财政建设。贯彻《上海市法治财政建设实施意见》，增强预算法治意识。始终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把法治财政建设与财政改革发展充分结合起来，贯穿到财政工作的各个环节。二是认真落实预算监督要求。积极贯彻《预算法》，主动适应人大预算审查监督的新形势、新要求，着力规范政府收支行为，强化预算约束。三是依法接受人大监督检查。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严格落实人大各项决定和意见要求。高度重视并认真整改审计提出的问题，并在预算管理中狠抓落实。

4. 着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强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做好绩效运行监控，

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各位代表，完成2020年预算意义重大。让我们更加地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的指导监督，锐意进取，埋头苦干，为加快建设“两区一体化升级版”的现代化滨江新城，为“新时代，建设城市现代化的庙行”做出新贡献！